

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2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3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海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举手表决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与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21年度的工作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

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,203.1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18.8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,629.43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7.25%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以79,6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.00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。公司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相匹配，兼顾了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和投资者回报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。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、合法、有效，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

露的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；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；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《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，不单独发放监事津贴。

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,符合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预计了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24日